

企業小頭家貸款要點部分規定修正總說明

為促進小規模事業發展，協助取得營運所需資金，活絡經濟動能，創造就業機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於一百零一年九月二十六日以中企策字第一〇一〇一一〇五五七〇號令訂定發布企業小頭家貸款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另為協助受災事業復建，減輕資金負擔壓力，及協助新創、傳承創新事業取得營運發展資金，本要點歷經四次修正，最近一次為一百零九年二月二十日。本次修正係為降低一般事業成本負擔，貸款利率依各項保證條件調降百分之零點五；另新創事業、傳承創新事業、受災事業之貸款利率均併同調降百分之零點五，爰修正本要點第八點至第十一點。